

证券代码:603373 证券简称:安邦护卫 公告编号:2024-009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选举职工代表监事的公告

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第一屆监事会任期已届满。为保证监事会的正常运作,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以下简称“公司法”)及《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等相关规定,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在公司会议室召开了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职工代表大会,经与会职工代表审议通过,会议选举吕玉炜女士为公司第二屆监事会职工代表监事(简历附后)。吕玉炜女士与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选举产生的2名非职工代表监事共同组成公司第二屆监事会,任期与第二屆监事会一致。

特此公告。

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24年3月27日

附件:安邦护卫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第二屆职工代表监事简历

吕玉炜女士,1971年7月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农业推广硕士,高级工程师职称,高级会计师,注册会计师,具备从业资格。2021年加入公司,现任公司审计稽核风控法务部(综合管理部)总经理。

证券代码:008885 证券简称:城发环境 公告编号:2024-018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于2024年3月26日收到深圳证券交易所(以下简称“深交所”)关于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的第三轮审核问询函(深证函[2024]120009号),深交所上市审核中心对公司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债券的申请材料进行了审核,并形成了审核问询函。

公司将按照深交所问询函的要求,会同相关中介机构逐项落实并及时提交问询函的回复,回复内容将通过临时公告方式披露,并在披露后通过深交所发行上市审核业务系统披露相关情况。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对象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事项尚需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作出同意注册的决定后方可实施,最终能否通过深交所审核并获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的决定及其作出时间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根据该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城发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4年3月26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4-019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度,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对外投资、近期拟上市公司参股企业北京道通武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通武场”)和杭州道通品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通品星”)进行了评估测试,并参考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价值,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722.84万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58.93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原因

2022年7月,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国潮”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出资1000万元投资道通武场,投资完成后持有道通武场25%股权。

2022年12月,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国潮”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出资1500万元投资道通品星,投资完成后占有道通品星15%股权。

1.道通武场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财务报表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00,256.37	9,076,363.40
负债总额	3,248,647.15	647,74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1,609.22	8,428,615.38
净资产	4,151,609.22	8,428,615.38
营业收入	3,000,392.78	3,028,175.46
净利润	-3,779,904.16	21,977.62

2.道通武场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财务报表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089,638.06	27,626,402.18
负债总额	13,983,232.16	4,449,36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06,405.90	23,177,035.31
净资产	15,106,405.90	23,177,035.31
营业收入	11,478,493.83	23,177,035.31
净利润	2022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478,493.83	23,177,035.31
净利润	-11,316,364.86	-3,264,664.86

上述两家公司业务发展不及预期,公司拟有序调整对外投资,公司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福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持有的道通武场和道通品星的股权投资进行评估和测试,并依据评估报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和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按照杭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北京道通武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杭立信评报字[2024]026号),经评估,道通武场于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622.40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的份额价值为130.607万元。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对该项投资确认资产减值准备。本次针对道通武场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853.444万元(计提减值前),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722.84万元。

(三)本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具体情况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公司在报告日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确认,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对于金融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或流动性受限,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按照杭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杭州道通品星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杭立信评报字[2024]035号),经评估,道通品星于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1,943.31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的份额价值为291.057万元。本次针对道通品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450.58万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前),基于谨慎性原则确认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58.93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及确认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的会计信息将更加真实、公允,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共计1,881.777万元,合计对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1,881.777万元。

四、风险提示

1.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遇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
- 本次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丽尚控股融资8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余额均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预计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净金额为487.85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期,因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控股与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了800万元的融资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实际融资金额和利率以及与银行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公司与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上市公司关于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合计10亿元。公司及子公司拟对上述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0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8.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1.5亿元。

公司董事会已授权管理层自主决定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担保协议以及其他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上述事项已经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2023-024 丽尚国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担保人: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1日

3.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4.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吉如路88号万工创智中心2幢201室

5. 法定代表人:唐江华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广告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照相设备及器材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箱包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美发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经营;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 股权结构: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8. 丽尚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2,492,000.00	528,109,873.07
负债总额	678,709,066.06	699,053,356.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82,933.94	-170,179,483.00
净资产	2023年度(未经审计)	2023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0,622,674.11	209,389,678.82
净利润	-210,622,674.11	-348,349,376.82

证券代码:603533 证券简称:掌阅科技 公告编号:2024-013

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结果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全体董事及相关股东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减持的基本情况
- 本次减持计划实施情况

本公司于2023年12月6日,披露了《掌阅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控股股东集中竞价减持股份计划公告》,公司控股股东于2023年12月27日至2024年3月26日期间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合计不超过4,389,908股,不超过公司股份总数的1%。

2023年12月26日,公司披露了《关于股份减持计划实施结果的公告》,于2023年12月26日,通过集中竞价方式减持公司股份1,346,728股,占公司总股本的0.47%。

一、集中竞价减持实施期间减持基本情况

减持主体	减持股份	减持比例(%)	减持比例(%)	当期持股比例(%)
北京道通武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	1,346,728	32.87%	1.46%	7.02%
道通品星科技有限公司	1,346,728	32.87%	1.46%	1.46%

上述减持主体无一致行动人。

证券代码:603234 证券简称:安徽宏宇 公告编号:2024-004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产品获得美国FDA批准注册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19日在美国FDA(即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简称FDA)网站(FDA官网)披露,公司自主研发的定剂量注射器(PoDose Drug Administration(美国食品药品监督管理局,以下简称“FDA”)批准注册,产品名称:HWJECYT Auto-dissable syringe(定剂量注射器)(以下简称“定剂量注射器”)。

一、FDA批准注册具体情况

产品名称	注册代码
FDA 510(k) 注册号	DF028004
产品名称	HWJECYT Auto-dissable syringe(定剂量注射器)
制造商	Chuang II
生产地址	China
注册人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

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研发的定剂量注射器HWJECYT Auto-dissable syringe(定剂量注射器)通过美国FDA批准注册,表明该产品获得了进入美国市场的通行证,有利于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力,对该产品在海外市场的推广和销售起到积极推动作用。

三、风险提示

公司研发的定剂量注射器HWJECYT Auto-dissable syringe(定剂量注射器)获得批准注册后,在美国市场的实际销售情况可能受到市场环境、经销商等因素不确定因素的影响。目前,上述产品尚未进入美国市场销售,不会对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产生重大影响,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宏宇五洲医疗器械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0461 证券简称:洪城环境 公告编号:临2024-020

债券代码:110077 债券简称:洪城转债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一、本次协议转让概述

2023年10月16日,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南昌水业集团有限公司与南昌市政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市政投资”)签署了股份转让协议,拟以非公开协议受让市政投资持有的公司全部3.61%股份,并签署了本次协议转让的《收购报告书》,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59)和《收购报告书》。

2023年11月26日、2023年12月26日、2024年1月26日、2024年2月26日,公司分别披露了《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股东协议转让公司股份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2023-066、临2023-078、临2024-007、临2024-013)。

二、本次协议转让进展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上述协议转让尚未完成过户,相关事宜正在推进中,公司将根据上述事项的进展情况,按照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本次权益变动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江西洪城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二四年三月二十六日

证券代码:603062 证券简称:麦加芯科 公告编号:2024-010

麦加芯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开立募集资金现金管理专用结算账户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4年1月16日召开的第一屆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和第一屆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以及以协定存款方式存放募集资金余额的议案》,同意公司在确保募集资金项目实施的的前提下,采取长期与短期相结合的方式,使用闲置不超过人民币9.8亿元(含本数)的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使用期限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尚需提交公司2024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保荐机构已分别对此议案发表了同意意见。此外,公司于2023年12月5日召开2023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含超募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董事会、监事会通过现金管理事项。具体情况详见公司于2023年11月18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麦加芯新材料科技(上海)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4-019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
- 本次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丽尚控股融资8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余额均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预计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净金额为487.85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期,因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控股与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了800万元的融资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实际融资金额和利率以及与银行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公司与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上市公司关于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合计10亿元。公司及子公司拟对上述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0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8.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1.5亿元。

公司董事会已授权管理层自主决定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担保协议以及其他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上述事项已经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2023-024 丽尚国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担保人: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1日

3.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4.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吉如路88号万工创智中心2幢201室

5. 法定代表人:唐江华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广告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照相设备及器材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箱包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美发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经营;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 股权结构: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8. 丽尚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2,492,000.00	528,109,873.07
负债总额	678,709,066.06	699,053,356.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82,933.94	-170,179,483.00
净资产	2023年度(未经审计)	2023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0,622,674.11	209,389,678.82
净利润	-210,622,674.11	-348,349,376.82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4-019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度,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对外投资、近期拟上市公司参股企业北京道通武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通武场”)和杭州道通品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通品星”)进行了评估测试,并参考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价值,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722.84万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58.93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原因

2022年7月,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国潮”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出资1000万元投资道通武场,投资完成后持有道通武场25%股权。

2022年12月,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国潮”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出资1500万元投资道通品星,投资完成后占有道通品星15%股权。

1.道通武场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财务报表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00,256.37	9,076,363.40
负债总额	3,248,647.15	647,74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1,609.22	8,428,615.38
净资产	4,151,609.22	8,428,615.38
营业收入	3,000,392.78	3,028,175.46
净利润	-3,779,904.16	21,977.62

2.道通武场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财务报表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089,638.06	27,626,402.18
负债总额	13,983,232.16	4,449,36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06,405.90	23,177,035.31
净资产	15,106,405.90	23,177,035.31
营业收入	11,478,493.83	23,177,035.31
净利润	2022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478,493.83	23,177,035.31
净利润	-11,316,364.86	-3,264,664.86

上述两家公司业务发展不及预期,公司拟有序调整对外投资,公司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福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持有的道通武场和道通品星的股权投资进行评估和测试,并依据评估报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和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按照杭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北京道通武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杭立信评报字[2024]026号),经评估,道通武场于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622.40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的份额价值为130.607万元。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对该项投资确认资产减值准备。本次针对道通武场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853.444万元(计提减值前),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722.84万元。

(三)本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具体情况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公司在报告日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确认,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对于金融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或流动性受限,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按照杭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杭州道通品星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杭立信评报字[2024]035号),经评估,道通品星于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1,943.31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的份额价值为291.057万元。本次针对道通品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450.58万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前),基于谨慎性原则确认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58.93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及确认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的会计信息将更加真实、公允,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共计1,881.777万元,合计对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1,881.777万元。

四、风险提示

1.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4-019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
- 本次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为丽尚控股融资8000万元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上述担保余额均在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的担保预计额度内,无需另行召开董事会及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担保不涉及反担保
- 公司对外担保净金额为487.85万元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本次担保的基本情况

近期,因业务发展规划,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控股与银行签订《流动资金借款合同》,拟向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杭州分行申请了800万元的融资授信,期限不超过1年,实际融资金额和利率以及与银行签订的具体合同为准。公司与银行签订《最高额保证合同》,为上述贷款提供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二)上市公司关于本次担保事项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2023年4月19日,公司召开了第十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的议案》,同意自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的12个月内,公司及子公司2023年度拟向银行申请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合计10亿元。公司及子公司拟对上述综合授信事项提供担保,担保总额不超过10亿元,其中对资产负债率低于70%的公司及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合计不超过8.5亿元;对资产负债率在70%以上的子公司新增担保总额不超过1.5亿元。

公司董事会已授权管理层自主决定与银行机构签署上述综合授信及贷款额度内的有关法律文件(包括但不限于签署授信、借款合同、质押/抵押合同、担保协议以及其他法律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上述事项已经2023年5月15日召开的公司2022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www.sse.com.cn)《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及证券交易所网站上的《2023-024 丽尚国潮关于公司及子公司预计新增综合授信额度及对外担保额度的公告》。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1. 担保人: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

2. 成立日期:2020年12月21日

3. 注册资本:15000万元人民币

4. 注册地址:浙江省杭州市拱墅区吉如路88号万工创智中心2幢201室

5. 法定代表人:唐江华

6. 经营范围:一般项目:控股公司服务;企业总部管理;企业管理咨询;信息技术咨询服务;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广告制作;广告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电子产品销售;通讯设备销售;音响设备销售;保健食品销售;照相设备及器材销售;日用百货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箱包销售;化妆品零售;化妆品批发;服装服饰批发;服装服饰零售;家用电器销售;日用家电零售;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非居住房地产租赁;美发用品销售;日用百货销售;食品互联网销售(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保健食品经营;婴幼儿配方乳粉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7. 股权结构: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持股100%。

8. 丽尚控股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9. 最近一年又一期的主要财务指标:

资产负债表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3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22,492,000.00	528,109,873.07
负债总额	678,709,066.06	699,053,356.07
所有者权益合计	26,782,933.94	-170,179,483.00
净资产	2023年度(未经审计)	2023年度(未经审计)
营业收入	210,622,674.11	209,389,678.82
净利润	-210,622,674.11	-348,349,376.82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4-019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2022年度,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为真实、公允地反映公司财务状况,依据《企业会计准则》等相关规定,公司对资产负债表日对外投资、近期拟上市公司参股企业北京道通武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通武场”)和杭州道通品星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道通品星”)进行了评估测试,并参考评估报告确认的评估价值,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722.84万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58.93万元。现将相关情况公告如下: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情况概述

(一)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原因

2022年7月,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国潮”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出资1000万元投资道通武场,投资完成后持有道通武场25%股权。

2022年12月,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国潮”或“公司”)全资子公司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出资1500万元投资道通品星,投资完成后占有道通品星15%股权。

1.道通武场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财务报表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7,400,256.37	9,076,363.40
负债总额	3,248,647.15	647,748.02
所有者权益合计	4,151,609.22	8,428,615.38
净资产	4,151,609.22	8,428,615.38
营业收入	3,000,392.78	3,028,175.46
净利润	-3,779,904.16	21,977.62

2.道通武场近两年的财务数据

财务报表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2022年12月31日(经审计)
资产总额	29,089,638.06	27,626,402.18
负债总额	13,983,232.16	4,449,366.87
所有者权益合计	15,106,405.90	23,177,035.31
净资产	15,106,405.90	23,177,035.31
营业收入	11,478,493.83	23,177,035.31
净利润	2022年度(经审计)	2022年度(经审计)
营业收入	11,478,493.83	23,177,035.31
净利润	-11,316,364.86	-3,264,664.86

上述两家公司业务发展不及预期,公司拟有序调整对外投资,公司聘请符合《证券法》规定的福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于2023年12月31日为基准日,对公司持有的道通武场和道通品星的股权投资进行评估和测试,并依据评估报告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和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

(二)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的具体情况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资产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应当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资产减值准备。

按照杭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北京道通武场文化传播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杭立信评报字[2024]026号),经评估,道通武场于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622.40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的份额价值为130.607万元。上述长期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按其差额对该项投资确认资产减值准备。本次针对道通武场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为853.444万元(计提减值前),计提长期股权投资减值准备722.84万元。

(三)本次确认公允价值变动的具体情况

根据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要求,公司在报告日对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投资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确认,公允价值确定方法:对于金融资产存在活跃市场的,公司采用活跃市场中的报价确定其公允价值。金融工具不存在活跃市场的或流动性受限,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当前的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按照杭州立信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杭州道通品星科技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杭立信评报字[2024]035号),经评估,道通品星于2023年12月31日的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评估值为人民币1,943.31万元,公司持有其股权的份额价值为291.057万元。本次针对道通品星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为1,450.58万元(确认公允价值变动损失前),基于谨慎性原则确认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失1,158.93万元。

三、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对公司的影响

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事项及确认非流动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事项符合《企业会计准则》和公司会计政策规定,符合公司资产实际情况,能够更加公允地反映公司资产状况,公司的会计信息将更加真实、公允,具有合理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本次计提资产减值准备及公允价值变动损失金额共计1,881.777万元,合计对本期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影响1,881.777万元。

四、风险提示

1.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3月27日

证券代码:600738 证券简称:丽尚国潮 公告编号:2024-019

兰州丽尚国潮实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对外担保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丽尚国潮浙江控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丽尚控股”)